



Addchance Holdings Limited

互益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344)



2008 中期報告

- 主要棉花種植基地
- 主要漂染基地



目錄

	頁次
公司資料	2-3
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的公司架構	4-5
財務摘要	6
中期財務資料審閱報告	7
簡明綜合收益表	8
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	9-10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11-12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13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4-25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26-33
其他資料	34-38



執行董事

宋忠官博士 (主席)
王昭康先生
莫佩薇女士
葉少林先生
宋劍平先生
張容發先生

非執行董事

劉均賀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子虎先生
吳文堅先生
蔡秀玲教授

公司秘書及合資格會計師

馮嘉勵女士

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

陳子虎先生
吳文堅先生
蔡秀玲教授

法定代表

王昭康先生
莫佩薇女士

總辦事處及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新界
葵涌
藍田街15-19號
宋氏大廈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主要往來銀行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恒生銀行有限公司
渣打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星展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主要股份過戶登記處

Butterfield Fund Services (Cayman)
Limited
Butterfield House
68 Fort Street
P.O. Box 705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Cayman Islands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灣仔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
17樓1712-16號舖

核數師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香港法律顧問

施文律師行

投資者及傳媒關係

偉達公眾關係顧問有限公司

網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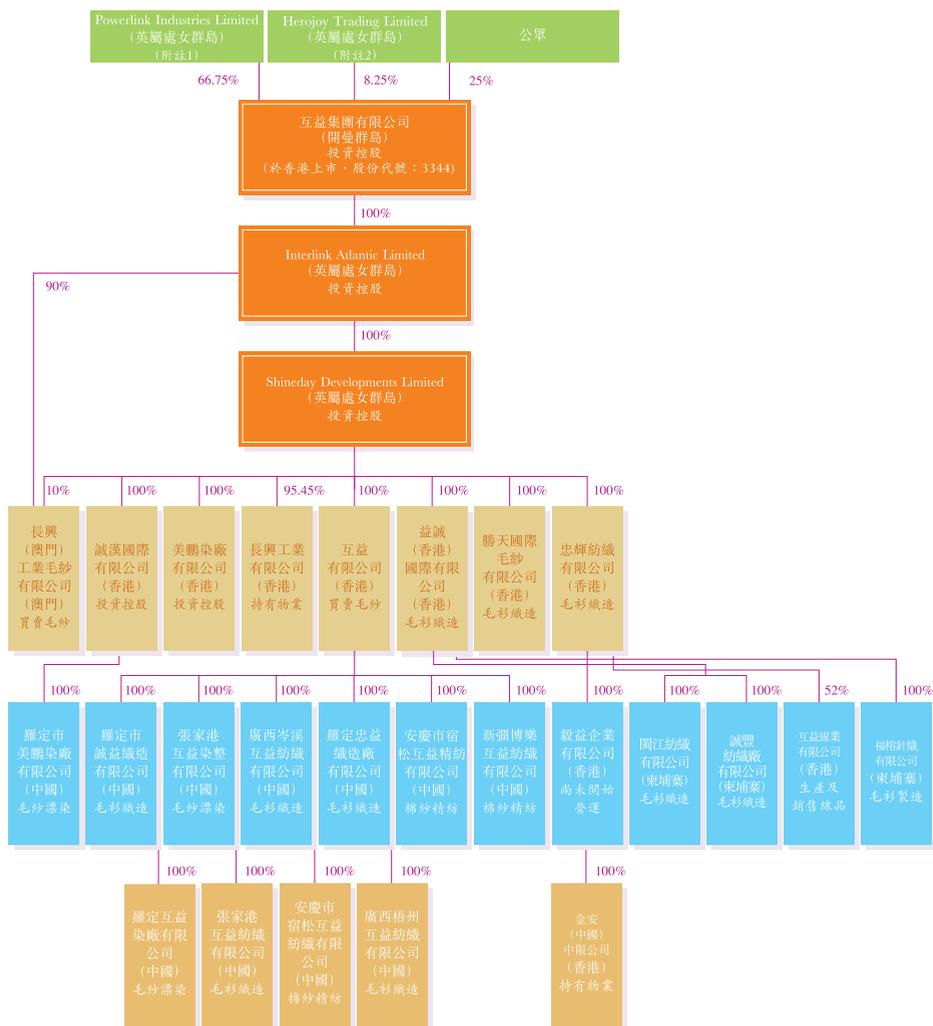
www.addchance.com.hk
www.irasia.com/listco/hk/addchance/index.htm

股份代號

3344



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的公司架構



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的公司架構

附註：

1. Powerlink Industries Limited由GZ Trust Corporation以宋氏家族信託的受託人身份最終實益擁有。宋氏家族信託是以宋忠官博士(「宋博士」)為成立人(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成立的全權家族信託，其全權信託對象為宋太(宋博士的配偶謝妹朱女士)、宋劍平先生及宋林貞女士。
2. Herojoy Trading Limited由GZ Trust Corporation以互益僱員信託的受託人身份最終實益擁有。互益僱員信託是以宋博士為財產授予人及成立人(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為本集團僱員利益而成立的全權信託，其全權信託對象為本集團不時在職的僱員，包括王昭康先生、莫佩薇女士及葉少林先生。



主要財務業績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期間		變動 +/- %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營業額	556,664	435,197	27.9%
毛利	146,015	98,547	48.2%
期內溢利	11,788	53,435	-77.9%
以下各項應佔溢利：			
本公司股本持有人	12,198	53,451	-77.2%
少數股東權益	(410)	(16)	
每股盈利(港仙)	3.05	13.36	

財務比率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期間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七年
盈利比率：		
邊際毛利(%)	26.2	22.6
邊際純利(%)	2.1	12.3
流動資金比率：		
流動比率(倍)	1.07	1.1
存貨周轉期(日)(附註1)	276	235
應收賬款周轉期(日)(附註2)	112	109
應付賬款周轉期(日)(附註3)	57	51
資金充足率		
資產負債比率(%) (附註4)	51.7	47.4

附註：

1. 存貨周轉日數等於期末存貨除以期內銷售成本再乘以181日。
2. 應收賬款周轉日數等於期末的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除以期內銷售再乘以181日。
3. 應付賬款周轉日數等於期末的應付貿易賬款及票據除以期內銷售成本再乘以181日。
4. 資產負債比率等於期末的銀行借款總額除以期末的總資產。

Deloitte. 德勤

致互益集團有限公司董事會

引言

吾等已審閱第8至25頁所載的中期財務資料，當中包括互益集團有限公司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的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及截至該日止六個月的相關簡明綜合收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以及若干說明註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證券上市規則規定一份中期財務資料報告須根據其相關條文及由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的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董事的責任是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及呈列本中期財務資料。吾等的責任是根據吾等的審核，對此等中期財務資料提出意見，且根據吾等的受聘書條款向董事會報告吾等的結論，除此以外本報告並無其他用途。吾等概不就本報告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承擔或負上任何責任。

審閱範圍

吾等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工作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獨立核數師對中期財務資料進行審閱」進行審閱。審閱範圍包括向主要負責財務及會計事宜的人員提出查詢，及運用分析性以及其他審閱程序對中期財務資料作出分析。根據香港審核準則，審閱工作範圍遠較審核工作小，故吾等未能確定所有在審核工作中需要鑑定的重要事宜已獲悉。因此，吾等不會發表審核意見。

總結

按吾等審閱的基準，吾等並不知悉有任何原因致使吾等相信中期財務資料在各重要方面並無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而編製。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

香港

二零零八年九月十九日

簡明綜合收益表

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益	3	556,664	435,197
銷售成本		<u>(410,649)</u>	<u>(336,650)</u>
毛利		146,015	98,547
其他收入		4,241	5,771
收購業務折讓	16	—	49,306
銷售及分銷成本		<u>(39,587)</u>	<u>(30,030)</u>
行政費用		<u>(73,414)</u>	<u>(52,753)</u>
財務費用	4	<u>(19,554)</u>	<u>(12,790)</u>
除稅前溢利		17,701	58,051
稅項	5	<u>(5,913)</u>	<u>(4,616)</u>
本期間溢利	6	<u><u>11,788</u></u>	<u><u>53,435</u></u>
以下各項應佔：			
母公司股本持有人		12,198	53,451
少數股東權益		<u>(410)</u>	<u>(16)</u>
		<u><u>11,788</u></u>	<u><u>53,435</u></u>
每股盈利(以仙計)	8		
基本		<u><u>3.05</u></u>	<u><u>13.36</u></u>

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零八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投資物業		9,195	9,461
物業、廠房及設備	9	693,407	628,648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		89,265	87,200
可供出售的投資		—	1,325
就收購土地使用權及物業、廠房及 設備的已付按金		25,098	38,588
會籍債券		1,070	1,070
遞延稅項資產		251	315
		<u>818,286</u>	<u>766,607</u>
流動資產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		2,137	2,110
存貨		627,097	417,863
應收貿易賬款、應收票據及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10	402,973	259,001
應收一間／多間關連公司款項		188	840
可收回稅項		4,401	4,392
已質押銀行存款		—	6,692
銀行定期存款		—	4,680
銀行結餘及現金		55,233	25,644
		<u>1,092,029</u>	<u>721,222</u>



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零八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11	190,006	128,751
應付票據	11	27,150	53,381
應付一名關連人仕款項		—	305
應付一名董事款項		—	170
銀行借款－於一年內到期	12	731,250	414,356
融資租約責任－於一年內到期		8,669	9,027
應付稅項		10,054	4,519
應付股息		20,000	—
銀行透支		29,661	26,492
		<u>1,016,790</u>	<u>637,001</u>
流動資產淨值		<u>75,239</u>	<u>84,221</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893,525</u>	<u>850,828</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4,000	4,000
儲備		636,602	628,041
母公司股本持有人應佔權益		640,602	632,041
少數股東權益		454	864
		<u>641,056</u>	<u>632,905</u>
非流動負債			
銀行借款－於一年後到期	12	226,998	187,349
融資租約責任－於一年後到期		9,391	13,726
遞延稅項負債		16,080	16,848
		<u>252,469</u>	<u>217,923</u>
		<u>893,525</u>	<u>850,828</u>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母公司股本持有人應佔								少數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實繳盈餘 千港元 (附註a)	特別儲備 千港元 (附註b)	法定儲備 千港元 (附註c)	匯兌儲備 千港元	保留溢利 千港元	小計 千港元	股東權益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 (經審核)	4,000	89,406	173,243	24,673	12,404	15,908	205,220	524,854	148	525,002
直接確認為權益的										
國外業務外匯換算差額	—	—	—	—	—	9,831	—	9,831	—	9,831
期間溢利	—	—	—	—	—	—	53,451	53,451	(16)	53,435
期間已確認收入總額	—	—	—	—	—	9,831	53,451	63,282	(16)	63,266
少數股東出資	—	—	—	—	—	—	—	—	720	720
股息	—	—	(13,200)	—	—	—	—	(13,200)	—	(13,200)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4,000	89,406	160,043	24,673	12,404	25,739	258,671	574,936	852	575,788
直接確認為權益的										
國外業務外匯換算差額	—	—	—	—	—	12,010	—	12,010	—	12,010
期間溢利	—	—	—	—	—	—	45,095	45,095	(228)	44,867
期間已確認收入總額	—	—	—	—	—	12,010	45,095	57,105	(228)	56,877
轉撥至法定儲備	—	—	—	—	55	—	(55)	—	—	—
少數股東出資	—	—	—	—	—	—	—	—	240	240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4,000	89,406	160,043	24,673	12,459	37,749	303,711	632,041	864	632,905
直接確認為權益的										
國外業務外匯換算差額	—	—	—	—	—	16,363	—	16,363	—	16,363
期間溢利	—	—	—	—	—	—	12,198	12,198	(410)	11,788
期間已確認收入總額	—	—	—	—	—	16,363	12,198	28,561	(410)	28,151
股息	—	—	(20,000)	—	—	—	—	(20,000)	—	(20,000)
轉撥至法定儲備	—	—	—	—	15	—	(15)	—	—	—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4,000	89,406	140,043	24,673	12,474	54,112	315,894	640,602	454	641,056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 (a) 本公司的實繳盈餘，指(i)所收購附屬公司的合併資產淨值加上獲得Interlink Atlantic Limited(於二零零五年進行集團重組前本集團各公司的控股公司)所欠股東貸款，超逾本公司根據集團重組就此所發行股本面值的差額；及(ii)減去已付股息。
- (b) 本集團的特別儲備，指(i)二零零五年九月二十三日Interlink Atlantic Limited發行的股本面值與其所收購附屬公司股本面值的差額；及(ii)少數股東將所佔資產淨值給予Interlink Atlantic Limited股東宋忠官博士。
- (c) 本集團的法定儲備指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或澳門法規於中國或澳門成立的附屬公司員工福利指定須從該等中國及澳門附屬公司除稅後溢利撥出的儲備。根據相關中國及澳門公司法規，中國及澳門公司須將其法定財務報表(乃根據適用於在中國／澳門成立的企業的相關會計原則及財務規例編製)反映的除稅後溢利之10%至25%轉撥至法定盈餘儲備。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用於經營活動現金淨額		(262,624)	(264,815)
用於投資活動現金淨額：			
收購土地使用權、物業、廠房及 設備所付的按金		(19,148)	(29,660)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		—	(6,839)
收購業務	16	—	(45,764)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29,911)	(83,686)
已質押銀行存款及銀行定期存款減少		11,372	22,253
其他投資現金流量		1,657	3,311
		(36,030)	(140,385)
來自融資活動現金淨額：			
新籌集銀行貸款		1,084,858	933,642
償還銀行借款		(735,981)	(550,152)
已付股息		—	(13,200)
已付利息		(19,554)	(12,790)
償還融資租約債務		(4,693)	(2,042)
		324,630	355,45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減少)淨額		25,976	(49,742)
匯率變動的影響		444	569
於一月一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848)	56,748
於六月三十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5,572	7,575
期終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銀行結餘及現金		55,233	33,885
銀行透支		(29,661)	(26,310)
		25,572	7,575

1. 編製基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已按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附錄16的適用披露規定及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發出的國際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

2. 主要會計政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已按照歷史成本基準編製。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的會計政策，與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時所採用的該等會計政策一致。

於本中期期間內，本集團已首次應用由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發出的多項詮釋（「新詮釋」），該等新詮釋已經在本集團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開始的財政年度生效。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第11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集團及庫存股份交易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第12號

服務經營權安排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第14號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定額利益資產之限額、最低資本規定及相互之間之關係

採納新詮釋對本集團於本期間或上一個會計期間的業績或財務狀況並無造成重大影響。因此，毋須對上一個期間的數字調整進行確認。

本集團並未提前採納所有已發出但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準則、修訂或詮釋。本公司董事預計，採納該等準則、修訂或詮釋將不會對本集團的業績及財務狀況構成重大影響。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2. 主要會計政策 (續)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之改進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經修訂)	財務報表的呈列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23號(經修訂)	借貸成本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經修訂)	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 ³
香港會計準則第32及1號(修訂本)	可沽售金融工具及清盤時產生之責任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本)	合資格套期項目 ³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及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修訂本)	於一間附屬公司，共同控制公司或聯營 公司的投資成本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本)	歸屬條件及註銷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經修訂)	業務合併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	經營分部 ²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3號	客戶忠誠計劃 ⁴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5號	興建房地產之協議 ²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6號	海外業務淨投資之對沖 ⁵

¹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之修訂本

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⁴ 於二零零八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⁵ 於二零零八年十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經修訂)可能影響對收購日期為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或以後的首個年度報告期開始之日或以後之業務合併之會計方法。採納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經修訂)將影響不會導致失去控制權之母公司於附屬公司權益變動之會計處理。

本公司董事預計，應用該等準則、修訂或詮釋將不會對本集團的業績及財務狀況構成重大影響。

3. 分類資料

業務分類

就管理而言，本集團現時分為下列五項經營業務。該等業務乃本集團申報其主要分類資料的基礎。下表呈列按業務分類對本集團營業額和經營業績的貢獻的分析：

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生產及 銷售棉紡 千港元	生產及 銷售針織 毛衫 千港元	生產及 銷售色紗 千港元	提供漂染 服務 千港元	買賣棉花 及毛紗 千港元	對銷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收益							
對外	35,002	201,288	279,579	14,534	26,261	—	556,664
分類之間銷售	122,127	189,270	242,653	8,014	84,488	(646,552)	—
	<u>157,129</u>	<u>390,558</u>	<u>522,232</u>	<u>22,548</u>	<u>110,749</u>	<u>(646,552)</u>	<u>556,664</u>
分類之間銷售按成本加利潤而計算。							
分類業績	<u>818</u>	<u>15,206</u>	<u>26,158</u>	<u>1,470</u>	<u>(846)</u>	<u>—</u>	42,806
未分配企業收入							561
未分配企業支出							(6,112)
財務費用							<u>(19,554)</u>
除稅前溢利							17,701
稅項							<u>(5,913)</u>
期間溢利							<u>11,788</u>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3. 分類資料 (續)

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生產及		生產及	提供漂染	買賣棉花	對銷	總計
	生產及	銷售針織					
	銷售棉紡	毛衫	銷售色紗	服務	及毛紗	對銷	總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收益							
對外	20,369	138,014	231,776	17,411	27,627	—	435,197
分類之間銷售	56,051	120,802	234,159	3,457	120,860	(535,329)	—
	<u>76,420</u>	<u>258,816</u>	<u>465,935</u>	<u>20,868</u>	<u>148,487</u>	<u>(535,329)</u>	<u>435,197</u>

分類之間銷售按成本加利潤而計算。

分類業績	<u>(126)</u>	<u>8,813</u>	<u>11,735</u>	<u>1,657</u>	<u>950</u>	<u>—</u>	23,029
收購業務折讓							49,306
未分配企業收入							2,787
未分配企業支出							(4,281)
財務費用							<u>(12,790)</u>
除稅前溢利							58,051
稅項							<u>(4,616)</u>
期間溢利							<u>53,435</u>



4. 財務費用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以下項目的利息：		
須於五年內全數償還的銀行借款	18,730	12,321
毋須於五年內全數償還的銀行借款	484	350
融資租約承擔	340	119
	<u>19,554</u>	<u>12,790</u>

5. 稅項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支出(抵免)包括：		
香港利得稅	3,118	3,924
中國企業所得稅	3,499	49
遞延稅項：		
— 本年度	(493)	643
— 稅率變動應佔	(211)	—
	<u>5,913</u>	<u>4,616</u>

香港利得稅乃根據管理層對完整財政年度的預期加權平均年度所得稅率的最佳估計而確認。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二十六日，香港立法會通過二零零八年收入條例草案，其包括減少法團利得稅率1%至16.5%，自二零零八至二零零九課稅年度生效。該下調之影響已反映於量度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本期及遞延稅項內。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所使用之估計平均年度稅率為16.5%（二零零七年：17.5%）。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5. 稅項 (續)

根據中國相關法例及規例，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成立的若干附屬公司於首個獲利營運年度起計兩年可獲豁免中國企業所得稅，而後三年，此等附屬公司繳納的中國企業所得稅則可獲減半優惠。此等中國附屬公司的首個獲利年度為二零零二年至二零零七年。因此，此等中國附屬公司的稅務寬減期將於二零零七年至二零一二年屆滿。

於二零零七年三月十六日，中國透過中國主席第63號法令發佈了中國企業所得稅法(「新法」)。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六日，中國國務院頒發了新法的實施細則。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新法及實施細則已使本集團位於中國的附屬公司的稅率由33%改為25%。

6. 本期間溢利

本期間溢利經扣除(計入)下列各項後得出：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投資物業折舊	266	54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35,147	25,784
可供出售投資減值虧損	1,325	—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攤銷	1,067	644
利息收入	(461)	(2,095)
	<u> </u>	<u> </u>



7. 股息

於二零零八年四月十一日，已宣派每股5.0港仙合共20,000,000港元的股息予於二零零八年五月二十七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作為二零零七年的末期股息。

於二零零七年四月三日，已宣派每股3.3港仙合共13,200,000港元的股息予於二零零七年五月八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作為二零零六年的末期股息。

董事並無建議派付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

8. 每股盈利

期內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本公司股本持有人應佔期間溢利12,198,000港元(二零零七年：溢利53,451,000港元)及整個期間已發行股份數目400,000,000股(二零零七年：400,000,000股)計算。

由於本公司在兩個期間均無具潛在攤薄影響的已發行股份，故並無呈列每股攤薄盈利。

9.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變動

期內本集團在物業、廠房及設備方面的開支約為62,549,000港元(包括自存款轉出以就收購土地使用權及物業、廠房及設備的付款32,638,000港元)。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0. 應收貿易賬款、應收票據及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本集團一般會給予貿易客戶平均30日至120日的信貸期。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在應收貿易賬款、應收票據及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當中，應收貿易賬款為290,280,000港元及應收票據為53,605,000港元（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貿易賬款為132,444,000港元及應收票據為82,841,000港元）。其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零八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賬齡：		
零至30日	165,989	77,524
31日至60日	95,960	67,696
61日至90日	31,964	30,204
91日至120日	9,558	18,467
120日以上	40,414	21,394
	<hr/>	<hr/>
	343,885	215,285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59,088	43,716
	<hr/>	<hr/>
	402,973	259,001
	<hr/> <hr/>	<hr/> <hr/>

11.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應付票據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包括在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內的應付貿易賬款為102,073,000港元(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3,178,000港元)，其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零八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賬齡：		
零至60日	74,155	31,452
61日至90日	12,922	5,906
90日以上	14,996	15,820
	<hr/>	<hr/>
	102,073	53,178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87,933	75,573
	<hr/>	<hr/>
	190,006	128,751
	<hr/> <hr/>	<hr/> <hr/>

應付票據的賬齡為零至90日。

12. 銀行借款

本集團於期內獲得新造銀行貸款約1,084,858,000港元作為額外營運資金，當中已償還約735,981,000港元。該新造貸款按年息介乎2厘至8厘計息，可於一至五年期間內以分期付款方式償還。

13. 承擔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就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及預付租賃款項的已訂約但未在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內撥備的資本開支的承擔約為6,185,000港元(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328,000港元)。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4. 資產抵押

於結算日，本集團賬面值如下的若干資產已予以抵押，作為本集團獲批出銀行借款的擔保：

	二零零八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投資物業	6,798	6,878
預付租賃款項	15,943	16,148
物業、廠房及設備	27,570	5,556
銀行存款	—	6,692
	<u>50,311</u>	<u>35,274</u>

15. 關連人士披露

主要管理人員的薪酬

本集團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的薪酬由薪酬委員會經考慮各人的表現及市場趨勢後釐定，金額為3,918,000港元(二零零七年：3,831,000港元)。

16. 收購業務

於二零零七年四月二十五日，本集團與博州博棉紡織(集團)有限公司(「博州博棉」)的破產清算組訂立協議(「該協議」)，按代價人民幣45,000,000元(相等於45,764,000港元)收購博州博棉擁有的若干資產及業務。該項收購於二零零七年四月三十日完成。博州博棉為於一九九八年在中國成立的國有企業，主要從事棉紗紡織。博州博棉自二零零一年起一直錄得虧損，故向中國新疆博爾塔拉蒙古自治州中級人民法院(「法院」)申請清盤。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日，法院宣佈博州博棉清盤，並下令由法院委任的破產清算組接手博州博棉的管理及控制。

16. 收購業務 (續)

根據該協議，本集團必須繼續聘用博州博棉的現有員工並繼續完成博州博棉已收取的客戶銷售訂單。此外，本集團必須繼續營運博州博棉擁有的棉紗紡織現有業務。

於交易收購的資產的公平值及收購產生的折讓如下：

	於收購前 的賬面值 千港元	公平值調整 千港元	公平值 千港元
已收購資產：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	32	16,284	16,316
物業、廠房及設備	65,721	19,359	85,080
存貨	2,707	—	2,707
遞延稅項	—	(9,033)	(9,033)
	<u>68,460</u>	<u>26,610</u>	95,070
收購業務折讓			<u>(49,306)</u>
總代價			<u>45,764</u>
交易產生的現金流出			
已付現金代價			<u>(45,764)</u>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6. 收購業務 (續)

收購折讓是由於博州博棉於過往年度業務錄得虧損以及本集團注入額外資本用於未來擴充生產設施所致。

所收購業務導致本集團於收購日期起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的溢利減少1,038,000港元。董事認為披露博州博棉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期間的收益及業績(猶如收購已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生效)實不可行，此乃由於博州博棉的清算組並無提供收購前的財務資料。

17. 資產負債表日後事項

於二零零八年七月十六日，互益有限公司及金安(中國)有限公司(兩家公司均為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與獨立第三方Lai Kin Wing先生(「買方」)訂立一項有條件買賣協議，以總代價約53,357,000港元出售本集團若干物業。該項交易之詳情載於本公司於二零零八年八月十五日刊發之通函內。

於本報告日期，該項交易尚未完成。



業務回顧及前景

二零零八年上半年，在各個業務分類增長推動下，互益的銷售額創下歷史新高。我們克服主要市場宏觀經濟環境的挑戰，取得堅實發展，特別是毛衫及棉紡業務在去年完成收購位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新疆的物業及業務以及在中國宿松投產後所取得的發展。

於回顧期間，儘管中國市況不如人意，但本集團各主要業務分類的收益均取得理想增長。經營成本持續上漲以及環境規例日趨嚴格對業內公司均帶來壓力，並加快了中國紡織行業的整合。憑藉本集團完善及具環保意識的措施及設施、優質產品及服務，我們得以擴大本公司市場佔有率。同時，我們得以成功提高針織毛衫及色紗的平均售價，以減低成本上漲的影響。透過本集團管理層不懈努力，我們能夠在目前艱難多變的經營環境中不懈追求並取得理想業績。

作為中國主要紡織品製造商之一及毛衫製造業務的參與者，互益較少關注北美出口市場，故美國零售業放緩給本集團帶來的風險有限。本集團相信，來自中國的國內注資及投資增加有利於互益的發展。本公司的規模足以使本公司於紡織行業的整合中維持實力，並於該過程中發揮積極作用。互益擁有先進的漂染設施，並享有良好的市場聲譽。互益擁有專業的生產技術、策略性分佈的生產基地，並持續進行垂直整合。互益積極發展成為一家一站式服務供應商，為成衣客戶生產不同階段的毛紗產品，例如供應棉紗、生產優質針織毛衫、將棉花織成毛紗及提供毛紗漂染服務。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本集團欣然向股東報告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業績。於收購位於新疆的物業及業務以及坐落於中國安慶市的五萬錠棉紡廠擴建工程完成後，本集團於二零零八年上半年的營業額再次錄得雙位數字增長。於回顧期間，來自本集團核心業務之股東應佔溢利亦增加兩倍以上，由去年同期約4,100,000港元增至回顧期內約11,800,000港元。

在具挑戰性的經濟狀況下，本集團在提高銷售額及擴大盈利方面所具備的能力確鑿無疑。二零零八年上半年產生的銷售勢頭預期會延續至整個下半年。展望未來，紡織行業的加速整合中挑戰與機遇並存。我們相信，憑藉堅實的基礎、規劃完善的環境措施及設施以及盡職盡責的管理層隊伍，本集團將能夠提升競爭力，並迎接市場新的挑戰。

財務回顧

營業額

本集團主要從事色紗、針織毛衫及棉紗的生產及銷售，提供毛紗漂染及毛衫織造服務，以及買賣棉花及毛紗。其主要產品包括色紗(該等色紗由超過200種棉花、喀什米爾羊絨、苧麻、人造絲、綸、聚酯、絲綢、羊毛、尼龍及亞麻布製成)，以及開襟及套頭毛衫等針織毛衫。

互益於二零零八年上半年營業額再次錄得雙位數字增長。生產及銷售針織毛衫以及色紗依然是本集團的核心業務。回顧期間內，本集團總營業額自約435,200,000港元增至約556,700,000港元，較二零零七年同期上升約27.9%。



按業務劃分的營業額 (千港元)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期間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七年	變動+/-%
生產及銷售色紗	279,579	231,776	21%
生產及銷售針織毛衫	201,288	138,014	46%
生產及銷售棉紡	35,002	20,369	72%
提供漂染服務	14,534	17,411	-17%
買賣棉花及毛紗	26,261	27,627	-5%
	<u>556,664</u>	<u>435,197</u>	28%

按業務劃分的營業額 (佔總數的百分比)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期間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七年
生產及銷售色紗	50.2%	53.3%
生產及銷售針織毛衫	36.2%	31.7%
生產及銷售棉紡	6.3%	4.7%
提供漂染服務	2.6%	4.0%
買賣棉花及毛紗	4.7%	6.3%

毛衫業務營業額由約138,000,000港元增至約201,300,000港元(增幅約45.9%)，佔本集團總營業額約36.2%。於回顧期間內，針織毛衫分類繼續表現良好。以針織毛衫的產量計，收益增加約27.2%，而按貨幣價值計，收益則增加約45.9%。收益增長主要由於平均售價上升、持續獲得規模經濟效益及營運效率提升所帶動。本集團毛衫產品仍然主要銷往歐洲，主要客戶為Zara及H&M。本集團向國際零售連鎖店作出的銷售約為186,500,000港元，佔本集團於回顧期間的針織毛衫銷售所得約92.6%。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於收購閩江紡織及誠豐後，毛衫業務對本集團的貢獻錄得令人鼓舞之增長。自去年以來，為擴大毛衫業務的產品組合，本集團已開發新產品，例如襪子及其他襪類產品等。收益增長主要受銷量增加帶動，而銷量增加則是由於持續獲得規模經濟效益及營運效率提升所致。

色紗為互益的另一個核心產品。於回顧期間內來自生產及銷售色紗的營業額約為279,600,000港元，較二零零七年同期上升約20.6%，佔本集團總營業額約50.2%。本集團擁有自有生產設施，能夠向客戶提供廣泛的服務，生產計劃高效及可靈活多變，產品系列多元化。本集團繼續實行嚴格的成本控制措施及高效的訂單計劃及生產計劃，以使淨利潤率保持在與去年相似的水平。於回顧期間內，提供毛紗漂染服務的收入由二零零七年上半年約17,400,000港元輕微下跌約16.7%至約14,500,000港元。本集團大部份色紗向生產基地設於廣東、江蘇及浙江的中國及香港生產商出售。於中國、香港及澳門的色紗銷售所得佔本集團色紗銷售所得約92.4%。銷售總額的其餘部分則出口至泰國、台灣及印尼等海外國家。

於去年收購位於新疆的物業及業務以及坐落於安慶市的五萬錠棉紡廠擴建工程完成後，本集團的棉紡生產設施如期擴充，並且透過一系列生產整改程序，生產效率及產品質量得以提高。於回顧期間，互益棉紡業務的銷售額取得明顯增長，由二零零七年上半年的約20,400,000港元增加約71.8%至約35,000,000港元，棉紗的內部及外部使用率均有所提高。於回顧期間，透過本集團市場推廣隊伍在中國國內市場開發新客戶方面的不懈努力，棉紡業務的收益及純利均穩步增長。於回顧期間，本集團自行生產的毛紗其中約77.7%會進行漂染。本集團不斷進行垂直擴展以提升其競爭優勢。去年第二個五萬錠宿松棉紡廠的投產已為本集團帶來積極回報，而預期二零零八年全年將帶來更高回報。

銷售成本

儘管本集團的營業額增加了27.9%，由於持續實施嚴緊的成本控制措施、整體營運效率加強及位於廣泛地域的強大生產基地得使本集團的靈活性極高，本集團的銷售成本自上一期間的約336,700,000港元增至回顧期間的410,600,000港元，增幅約為22.0%。原材料仍為本集團銷售成本的主要因素，於二零零八年上半年約佔銷售成本的36.5%，其中棉及紗各佔50%。於新疆進行的收購及於宿松的擴充降低了本公司對外採購原材料成本佔總成本的比例，自上一期間的約39.2%降至回顧期間的約36.5%。

毛利及邊際毛利

本集團於回顧期間的毛利約為146,000,000港元，由去年同期約98,500,000港元上升約48.2%。平均售價的提高減輕成本上漲的影響（該等經營成本包括採購棉紗、煤炭、染料及勞工成本），而棉花價格於整個回顧期間保持相對穩定。由於邊際毛利較高的針織毛衫的生產及銷售增加，令本集團的邊際毛利由去年同期的約22.6%增加至本期間的約26.2%。策略擴充及垂直整合除了提升互益的競爭優勢外，亦使本集團擁有穩定的原材料供應、優化廠房使用率及降低生產成本，因此，於回顧期間儘管市況不如人意，但邊際毛利仍有所提高。

毛衫業務繼續成為本集團利潤最高的業務。由於客戶基礎持續擴大、銷售額上升及規模經濟效益增加，降低了本集團的生產成本，從而使回顧期間毛衫業務的邊際毛利增加至約35.7%。本公司將進一步強化專注於邊際毛利高的業務及產品。整體而言，毛衫業務的邊際毛利約為35.7%，回顧期間的平均售價因此上升。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邊際純利

撇除二零零七年上半年收購新疆物業及業務折讓的影響，於回顧期間，來自核心業務的純利由約4,100,000港元大幅增至約11,800,000港元，較去年同期增加逾兩倍。二零零七年在宿松及新疆作出的新投資項目開始為本集團帶來積極回報，因此，垂直整合的競爭優勢幫助實現邊際純利的增長。

其他收益

其他收益約4,200,000港元主要包括匯兌收益、利息收入及本集團所持投資物業的租金收入。該等物業全為位於香港之工業大廈及位於中國之辦公室。

銷售及分銷成本

銷售及分銷成本主要包括運輸成本、配料及包裝開支。於回顧期間，本集團的銷售及分銷成本約達39,600,000港元，佔本集團營業額約7.1%，與二零零七年上半年所記錄的相若。儘管回顧期間內國際燃料的價格飆升、毛衫市場及業務規模持續擴展，分銷成本仍維持於合理水平。

行政費用

行政費用約為73,400,000港元，主要包括員工成本(包括僱員薪金及福利)、董事薪酬、銀行費用及折舊。於回顧期間，行政開支因業務擴展而增加，佔本集團營業額約13.2%。

財務費用

財務費用主要包括銀行借貸利息及根據融資租約的債務。財務費用由約6,800,000港元增加至回顧期間的約19,600,000港元，與銀行借貸使用率增加相符。財務費用佔本集團營業額約3.5%。



借款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未償還銀行借貸約1,006,000,000港元，其中約769,600,000港元及233,100,000港元分別於一年內及兩年至五年內到期。其餘約3,300,000港元於五年後到期。

隨著銷售增長及客戶生產所需時間加長，銀行融資使用率大幅增加及銀行借款水平自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651,000,000港元顯著增至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約1,006,000,000港元。資產負債比率(銀行借貸總額除以總資產)由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42.2%增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的54.0%。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架構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為25,600,000港元(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7,600,000港元)。總資產約為1,910,300,000港元，較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約1,487,800,000港元增加約28.4%。本集團以經營所得現金流量與長期及短期借款應付日常業務資金所需。

經營業務所用現金淨額約262,600,000港元主要用於購買存貨及增加應收貿易賬款、應收票據及其他應收款項。於回顧期間，投資業務所耗現金淨額約達36,000,000港元，較二零零七年上半年大幅減少約104,400,000港元。於回顧期間，概無進行任何重大投資及收購。

銷售以港元、美元、人民幣及歐元平均計值，而採購則主要以港元、美元及人民幣計值。人民幣兌美元升值的大部份影響透過本集團的中國業務自然地對沖，而影響的另一部分則透過合適的對沖安排減低。本集團仍一直關注美元等外幣兌人民幣的匯率波動。本集團將會訂立合適的對沖安排以減低外幣風險。

存貨周轉期

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存貨周轉期約為275日，而上一相應期間為235日。上升40日的原因為若干季節性客戶的生產所需時間加長。其後，輸出衫片後，存貨水平開始下跌，本集團將繼續積極監察存貨水平。

應收賬款周轉期

於二零零八年上半年，對各客戶的信貸監控及新客戶的選擇過程持續收緊，令應收賬款周轉期與二零零七年上半年相若。於回顧期間，應收賬款周轉期約111日，而上一期間則為109日。一般而言，本集團因應客戶的交易記錄及個別信貸能力給予貿易客戶的賒賬期介乎30日至120日不等。

股息政策

宣派股息由董事酌情決定，預期於考慮以下各項因素後宣派股息：本集團的財務業績；股東的權益；整體營業狀況及策略；本集團的資金需要；本公司向股東或本集團附屬公司向本公司支付股息的訂約限制；稅務考慮因素；對本集團聲譽可能構成的影響；法定及監管性限制；及董事可能認為有關的任何其他因素。

經計及本集團於二零零八年下半年營運所需的現金後，本公司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

權益披露

董事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之權益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董事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指)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之權益(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列入該條例所述之登記冊，或須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之規定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載列如下：

於本公司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股份」)中之好倉

董事姓名	性質	所持有之 普通股數目	股權概約 百分比
宋忠官博士(「宋博士」)	全權信託成立人	300,000,000 (附註1)	75%
宋劍平先生(「宋先生」)	全權信託受益人	267,000,000 (附註2)	66.75%
王昭康先生(「王先生」)	全權信託受益人	33,000,000 (附註3)	8.25%
莫佩薇女士(「莫女士」)	全權信託受益人	33,000,000 (附註4)	8.25%
葉少林先生(「葉先生」)	全權信託受益人	33,000,000 (附註5)	8.25%
宋林貞女士(「宋女士」)	全權信託受益人	267,000,000 (附註6)	66.75%
劉均賀先生(「劉先生」)	配偶的權益	267,000,000 (附註7)	66.75%

其他資料

附註：

1. 宋博士因其作為宋氏家族信託之成立人(宋氏家族信託為Powerlink Industries Limited之實益擁有人)、互益僱員信託之成立人及財產授予人之身份而被視為於300,00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宋博士亦被視為於本公司相聯法團Powerlink Industries Limited(持有267,000,000股股份，相當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66.75%)之全部已發行股本中擁有權益。
2. 宋先生因其作為宋氏家族信託全權受益人(宋氏家族信託為Powerlink Industries Limited之實益擁有人)之身份而被視為於267,00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宋先生亦被視為於Powerlink Industries Limited之全部已發行股本中擁有權益。
3. 王先生因其作為互益僱員信託之全權受益人之身份而被視為於33,00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4. 莫女士因其作為互益僱員信託之全權受益人之身份而被視為於33,00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5. 葉先生因其作為互益僱員信託之全權受益人之身份而被視為於33,00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6.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宋女士因其作為宋氏家族信託全權受益人之身份而被視為於267,00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由於宋女士於二零零八年八月四日不再為宋氏家族信託全權受益人，其於該日不再被視為擁有該等股份的權益。宋女士已於二零零八年八月十四日辭去本公司董事一職。
7.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劉先生因作為宋女士的配偶而被視為擁有該267,000,000股股份的權益。由於宋女士於二零零八年八月四日不再為宋氏家族信託全權受益人，故劉先生於該日不再被視為擁有該等股份的權益。
8. 宋博士作為宋氏家族信託之成立人而被視為擁有之權益與宋先生之所有視為權益屬同一權益並互相重複。
9. 宋博士作為互益僱員信託之成立人兼財產授予人而被視為擁有之權益與王先生、莫女士及葉先生之所有視為權益屬同一權益並互相重複。

除上述披露者外，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概無本公司董事或行政總裁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指)之任何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被當作或視為擁有之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列入該條例所述之登記冊，或須根據標準守則之規定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本公司股本中之權益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就董事所知，下列人士（本公司董事或行政總裁除外）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所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之條文向本公司披露之權益或淡倉如下：

股份中之好倉

主要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

名稱	性質	持有普通股數目	股權百分比
GZ Trust Corporation (「GZ Trust」) (附註1)	全權信託受託人	300,000,000	75%
Powerlink Industries Limited (「Powerlink」) (附註2)	實益擁有人	267,000,000	66.75%
謝妹朱女士（「宋太」） (「附註3」)	全權信託受益人	267,000,000	66.75%
宋劍華先生（「附註4」)	全權信託受益人	267,000,000	66.75%

附註：

1. GZ Trust作為以下之信託受託人之身份分別直接擁有Powerlink及Herojoy Trading Limited之全部已發行股本：(i)宋氏家族信託一成立人（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為宋博士，全權信託之對象包括宋太、宋先生及宋女士（不包括宋博士本人）之全權信託；及(ii)互益僱員信託一成立人（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及財產授予人為宋博士，而全權信託之對象為本集團不時在職之僱員（包括王先生、莫女士及葉先生在內，但不包括宋先生）之全權信託。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GZ Trust被視為於該300,00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2. 該267,000,000股股份由Powerlink實益擁有。
3. 宋太因其作為宋氏家族信託全權受益人之身份而被視為於267,00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4. GZ Trust作為宋氏家族信託之受託人而被視為擁有之權益及宋太之視為權益屬同一權益並互重複。

其他資料

其他人士

名稱	性質	持有普通股數目	股權百分比
Herojoy Trading Limited	實益擁有人	33,000,000	8.25%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根據本公司按照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備存的權益登記冊，並無任何人士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向本公司披露的任何權益或淡倉。

於本報告日期，宋博士為Powerlink及Herojoy Trading Limited之唯一董事。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已於二零零五年八月二十九日採納購股權計劃。於該計劃下董事可向合資格人士(包括本集團的僱員或董事)授予購股權，以認購本公司的股份。

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概無任何購股權已授出、行使、註銷或失效。

買賣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本公司並無贖回其任何上市股份。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購買或出售本公司上市股份。



企業管治

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董事概不知悉有任何資料合理地顯示本公司現時或曾經並無遵守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的企業管治常規守則，惟守則條文第A.2.1規定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職責應有區分，不應由同一人兼任則除外。宋博士為董事會主席，而本公司並無委任行政總裁，故本集團日常管理由宋博士負責領導。由於董事認為上述架構可使本集團在本公司作出決策及營運效率方面擁有強大貫徹的領導方針，故並無制定任何有關改變此架構的時間表。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守則。在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各董事確認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規定的準則。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採納的會計原則及常規、內部監控、財務報告事項及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業績及中期報告。